

三、113年度獎補助計畫經費支用情形

(單位/萬元)

項次	使用範圍	範圍內容	經費	使用比率	備註
一	教師人事經費	1.當年度專任教師薪資。 2.新聘及現職之特殊優秀教研人員彈性薪資。 3.經費以總獎勵、補助經費之20%為限。	10.5	1.34%	
二	教學研究經費	1.支應於編纂教材、製作教具、改進教學、研究、研習、進修、著作、升等送審之用途等。 2.非教師人事經費。	236.9	30.15%	
三	學生助學及輔導經費	1.研究生獎助學金。 2.學生事務及輔導推動工作(含購置學生社團活動所需之器材設備)，應提撥總獎勵、補助經費至少1.5%。	34.5	4.39%	
四	軟硬體設備經費	1.教學研究設備。 2.學校 <u>職業安全衛生</u> 、 <u>資訊安全</u> 、 <u>節能及維護校園安全</u> 工作所需之設備。 3.維護費。	503.8	64.12%	
五	工程建築經費	1.支應修建與教學、 <u>校園安全</u> 直接相關之校舍建築，並不得用於新建校舍工程建築、 <u>宿舍整修工程</u> 、建築貸款利息及附屬機構。 2.支用計畫及經費應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准，且應以總獎勵、補助經費之10%為限。	無	無	
六	停辦計畫經費	1.依 <u>私立學校法第70條規定</u> ， <u>經教育部核定或令其停辦</u> ； <u>或依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第13條規定</u> ， <u>令其停止全部招生之學校</u> 。 2.獎勵、補助經費得支應教師離退或學生轉介經費。	無	無	
合 計			785.7	100%	
提高專任教師學術研究加給獎勵經費				35.5	

備註：